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310 公司简称:迈得医疗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有关内容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迈得医疗	68831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林栋
办公地址	浙江省玉环市滨港工业城天佑路3号
电话	0576-87356888
电子信箱	zq@maiderchin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13,212,754.09	804,416,386.84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9,521,295.21	707,270,587.76	1.7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60,609.10	11,538,090.87	364.21
营业收入	114,333,626.10	79,468,088.68	4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97,733.71	15,643,522.59	16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10,081.78	8,448,168.67	35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9	6.40	减少0.6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25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25	1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41	12.78	减少1.37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4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林军华	境内自然人	47.83	39,986,000	39,986,000	39,986,000	无	0
陈万顺	境内自然人	17.02	14,230,000	14,230,000	14,230,000	无	0
台州赛纳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3,080,000	3,080,000	3,080,000	无	0
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2,703,000	2,703,000	2,703,000	无	0
陈根财	境内自然人	1.46	1,224,000	1,224,000	1,224,000	无	0
叶彬	境内自然人	0.99	827,850	0	0	无	0
颜燕晶	境内自然人	0.96	800,000	800,000	800,000	无	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716,500	716,500	1,045,000	无	0
舒志兵	境内自然人	0.81	674,510	0	0	无	0
张爽姿	境内自然人	0.66	551,09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军华先生持有赛纳投资67.99%的出资份额,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赛纳投资与林军华先生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围绕“抓住主业不动摇,抓住自主创新不动摇”的战略思路,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影响。在面对疫情暴发的形势下,公司顺势而为,自主创新,强化科技攻关,研制出了全自动口罩机和熔喷挤出机,为抗击疫情贡献了迈得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快速增长,超过上年同期43.87%,其中口罩机业务增长尤为明显,其营业收入占比达到73.50%。

(一)公司研发方面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和吸收应用先进的技术工艺装备,在医用耗材智能装备领域发展了十余年,在技术储备和新产品的研发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经验与成果。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医用导管类设备,导管组装工艺有了实质性的突破,实现了软导管与软导管组装的技术瓶颈并应用于实际设备中,实现了自动化组装工艺的简化;通过对扎带型卷绕包装系统的结构优化,突破了医用导管(出口型输液器、细导管等)卷绕及扎带的稳定性,使出口型医用导管的卷绕包装实现全自动化;针对胰岛素注射器等注射类产品整体工艺流程优化,结构布局调整改进,提升了设备的通用性,在同一设备中能生产多种产品,同时上针、检堵检漏分区的调整,有效提升了检测的准确性;公司成功研发了扎扣组装结构,实现了血液透析管路肝素管的捆扎,提升了血液透析管路的产品质量;针对血液灌流器树脂颗粒不良品筛选结构的研发,实现了树脂颗粒不良品、良品能够有效分离,为血液灌流器全自动化生产线研发奠定了基础;公司研发了每分钟130-150片的高速口罩机,提升了口罩设备的单机产能。为了给公司技术进步、持续创新能力、长期发展提供良好基础,公司持续对技术研发进行投入,并在天津、德国设立研发基地。2020年半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1,304.16万元,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11.41%,与2019年9.82%相比有所提高。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人数为488人,其中研发人员占比23.16%。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获得13项实用新型专利和8项软件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154项发明专利,73项实用新型专利和26项软件著作权。

(二)公司销售方面

公司目前的主要销售方式为直销,少量外销设备通过贸易商对外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1,423.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4.02%,主要系公司快速响应号召,短期内研发出全自动口罩机,且口罩机性能可靠,市场认可度较高,1-6月实现较多口罩机收入,金额达到8,403.95万元。公司通过对市场需求变化的快速响应,维护现有客户并积极开拓新客户。公司还积极参加了国内展会,扩大和丰富了公司和产品的宣传材料。

(三)体系建设方面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地发挥知识产权的市场激励和产权安排机制作用,强化创新驱动,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公司以提高经营效益为目标,注重技术人员的培训,进一步全面贯彻和推进知识产权制度建设,建立科学、规范、持续改进的知识产权制度,确保知识产权制度的全面实施、有效运行。2020年上半年公司建立了GB/T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四)内部治理方面

在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等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使公司的治理活动不断深入。在公司内部建设方面,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通过持续的制度建设工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建设,继续完善财务数据分析体系;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

(五)三会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有效地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和2次监事会会议。为了进一步规范管理体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和完善。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财政部2017年7月5日, 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修订)(财会[2017]22号)。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要求,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一)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利润表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改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均无实质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0-021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 年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永战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0-022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2019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4.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11.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075.96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735.1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11月26日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413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余额(元)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29,494,092.77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收入(包含手续费、其他支出)	4,150,418.46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类产品金额-期初	368,000,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类产品金额-期末	308,000,000.00
减:本期已支付发行费用	2,705,660.38
减: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2,351,509.45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5,000.00
减: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支出	506,696.00
减: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支出	20,991,272.5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7,064,372.9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上市后生效。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19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玉环支行	81050078801100000513	15,053,893.20	11,831,468.4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000003961771808 20	148,448.93	51,062,632.12	活期
	通知存款账户	4,000,000.00	3,500,000.00	7天到期自动滚存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19936101040053519	10,291,750.64	670,272.34	活期
合计		29,494,092.77	67,064,372.90	-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用于现金管理,截至2020 年 6 月30 日,结构性存款专用结算账户余额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玉环支行	利多多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0	2.90%	2020.6.22-2020.7.22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3.75%	2020.3.16-2020.9.14	
		9,000.00	3.25%	2020.6.17-2020.9.16	
		10,000.00	3.70%	2019.12.16-2020.12.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汇利丰”2020年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300.00	3.50%	2020.3.25-2020.9.30	保本浮动收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9,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 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已在本核查意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三)”中列明。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2020 年上半年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5,000.00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351,509.45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9539】号)。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完毕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20 年上半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20 年上半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735.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9.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9.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否	28,500.58	28,500.58	28,500.58	2,099.13	2,099.13	-26,401.45	7.37	2022年	-	-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5,413.89	5,413.89	5,413.89	50.67	50.67	-5,363.22	0.94	2022年	-	-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11,820.67	11,820.67	11,820.67	-	-	-11,820.67	-	不适用	-	-	不适用
合计	-	45,735.14	45,735.14	45,735.14	2,149.80	2,149.80	43,585.34	4.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5,000.00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2,351,509.45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76,509.45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0年上半年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于2019年12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9,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截至2020年6月30日, 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类产品余额30,8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78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伍骏、廖岗岩、古上、林朝强、徐文妮、独立董事许成富、周世权、王珈出席现场会议,董事马鸿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审议通过 《关于向下修正 “搜特转债” 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公开发行了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搜特转债”),并于2020年4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鉴于公司A股股价已经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即5.36元/股×90%=4.82元/股)的情形,已满足《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按照“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的原则调整“搜特转债”转股价格。

如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搜特转债”的转股价格(5.36元/股),则“搜特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 《证券时报》 等相关媒体上的《2020-079: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满足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申请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亿元的债权融资计划。公司将结合实际资金需求,在保持合理的有息负债水平的基础上,把握发行节奏,在备案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期发行。

为保证公司本次债权融资计划顺利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相关人士依照相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全权办理本次债权融资计划的全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 《证券时报》 等相关媒体上的《2020-080:关于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 《证券时报》 等相关媒体上的《2020-081: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79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3号”文核准,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公开发行了8,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267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4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搜特转债”,债券代码“128100”。

二、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1、根据《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A股股价已经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即4.82元/股)的情形,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3、为了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搜特转债”的转股价格(5.36元/股),则“搜特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项。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81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月9日9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9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2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道滘镇新鸿昌路1号公司总部2栋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2、《关于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议案1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表决议案1时,持有“搜特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根据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因此,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审议议案1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2.00	《关于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到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登记时间、地点:2020年9月3日及2020年9月4日8:30-11:30和13:30-16:3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5、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东莞市道滘镇新鸿昌路1号公司证券部,邮编:523170。

(2)联系电话:0769-81333505

(3)传真:0769-81333508

(4)联系人:廖岗岩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03;投票简称:搜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

委托指示:如果本人(本单位)对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2.00	《关于申请发行债权融